第三部分 海东市林业和草原局 2019 年度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东市林业和草原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东市林业和草原局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432.24万元,比2018年增加2575.81万元,主要是:2018年项目未实施完,2019年继续实施;绿化项目增多,绿化工程还未验收完成;增加了退休人员统外工资。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432.2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1.9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03.34万元,农林水支出3111.6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5.32万元。

二、关于海东市林业和草原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海东市林业和草原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432.24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2575.81 万元,主要是:2018 年项目未实施 完,2019 年继续实施;绿化项目增多,绿化工程还未验收完成; 增加了退休人员统外工资。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支出141.96万元,占4.15%,主要用于海东市林业局开支的离退休人员经费和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和服务所发生的工作支出。

- 2、卫生健康(210)支出103.34万元,占3.02%,主要用于海东市林业局医疗卫生、重大疾病预防控制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等方面的支出及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 3、农林水(213)支出3111.62万元,占90.63%,主要用于海东市林业局农林水事务方面的支出。
- 4、住房保障(221)支出75.32万元,占2.2%,主要用于按照 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和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 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01)预算数为16.42万元,增加16.42万元,主要是增加了退休职工统外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预算数为125.54万元,比2018年增加20.18万元,增长19.16%,主要是人员增加及职工工资增加,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长。

2、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预算数为54.33万元、比2018年增加6.67万元,增长14%,主要是人员增加及职工工资增加,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长。

事业单位医疗(02)预算数为 46.18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7.18 万元,增长 18.41%,主要是人员增加及职工工资增加,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长。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99)预算数为 2.83 万元。比 2018年增加 0.46 万元,增长 19.40%,主要是人员增加及职工工资增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增长。

- 3、农林水 (213) 林业和草原 (02) 行政运行 (01) 预算数为 175.16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40.76 万元,增长 23.43%,主要是人员调增工资。
- 4、农林水 (213) 林业 (02) 林业事业机构 (04) 预算数为 307.16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01.27 万元,增长 33.22%,主要是调增人员工资。
- 5、农林水(213)林业(02)执法与监督(13)预算数为 340.61 万元,比 2018年增加 343.13万元,增长 40.78%,主要是调增人 员工资。
- 6、农林水 (213) 林业 (02) 其他林业支出 (99) 预算数为 3111.62 万元, 比 2018 年增加 1689.16 万元, 主要 2018 年未实施 完的项目资金
-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数为75.32万元,比2018年增加12.11万元,增长19.16%, 主要是人员增加及职工工资增加,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长。
- 三、关于海东市林业和草原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东市林业和草原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46. 07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012. 91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 358. 07

万元、津贴补贴 290. 36万元、奖金 28. 3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125. 6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 43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2. 82万元,住房公积金 75. 3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 69万元,退休费 16. 42万元。

公用经费 133.16 万元, 主要包括:办公费 16.26 万元、印刷费 5.3 万元、邮电费 5.3 万元、水电费 10.6 万元、差旅费 23.85万元、培训班 13.25 万元、接待费 10.6 万元、会议费 7.95 万元、公用取暖费 21.2 万元、工会经费 12.5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1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5万元, 对个人和交通的补助 16.42 万元。

四、关于海东市林业和草原局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说明

海东市林业和草原局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3.1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5 万元,增加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6 万元,增加 1.8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8 年增加主要是人员增加。

五、关于海东市林业和草原局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海东市林业和草原局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海东市林业和草原局 2019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 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海东市林业和草原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余等;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海东市林业和草原局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8429.22 万元。

七、关于海东市林业和草原局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东市林业和草原局 2019 年收入 8429. 22 预算万元, 其中: 上年结 余 4996. 98 万元, 占 61. 0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32. 24 万元, 占 40. 68%。

八、关于海东市林业和草原局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支出预算 8429. 22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1146. 07 万元, 占 13. 6%; 项目支出 7283. 15 万元, 占 87%。

九、关于海东市林业和草原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 6、农林水 (213) 林业 (02) 其他林业支出 (99) 预算数为 3111.62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689.16 万元,主要是 2018 年未实 施完的项目资金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年海东市林业和草原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33.16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2.37万元,增长1.81%。主要是 人员工资增加,工会经费增加,机关运行经费随之增加。

(二) 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9年海东市林业和草原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9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2.3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底,海东市林业和草原局共有车辆6辆,其中,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5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海东市林业和草原局部门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理,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432.24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 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 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 1、社会保障就业支出(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 款)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05 项):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2、卫生健康支出(210类)医疗保障(05款)行政单位医疗(01项)及事业单位医疗(02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 3、农林水支出(213类)林业(02款)行政运行(01项)及其他项: 指海东市林业局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
- 4、住房保障支出(221类)住房改革支出(02款)住房公积金(01 项): 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 工资和 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其他

-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 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

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无